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深圳医院

填报人：吴山娇

联系电话：82180028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依照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所核准的诊疗科目开展活动；开展教学、学术交流及国际合作；开展医学科研、转化及技术服务和推广；开展心血管及相关疾病的预防控制。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在深圳市委、市政府、市卫生健康委和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立足“双区”优势，以统筹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充分发挥“国家队”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优势，医教研防管各项工作推进有序、有力，实绩突出。目前，已被确定为“纳入国家布局承担重点疾病防治功能的高水平医院”，2021年10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国家发展改革委致函，申请将医院纳入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试点单位。2021年的主要工作任务包括：

1. 推进重点实验室建设
2. 推进国家心血管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深圳建设
3. 推进医院医防融合项目
4. 推进互联网医院建设
5. 推进创三甲工作
6. 推进医院基本项目建设

（三）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院作为二级预算单位，严格依照市财政部门、市卫生健康委发布的本年度预算编制相关文件，明确预算编制要求，预算编制具体程序如下：

根据医院战略发展规划及上级主管部门的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确定年度预算计划目标，预算管理办公室组织科室开展年度预算和中期预算编制工作，按照“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程序，层层组织做好预算编制工作。经汇总、审核形成预算，报预算管理委员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报市卫生健康委。所有收支全部纳入预算范围。

2021年初批复，我院部门预算收入94,650.95万元，比2020年减少7,358.15万元，减少7.21%，其中：财政预算拨款24,765.76万元、事业收入69,051.94万元，其他收入833.25万元。按预算项目划分，其中：人员支出38,775.3万元、公用支出48,684.8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181.14万元，项目支出6,009.7万元。

我院将2021年全部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在申报预算的同时，根据预算内容及项目情况编报绩效目标，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绩效指标符合实际，体现部门履职效果。

（四）2021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出情况。2021年年初预算为94,650.95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06,480.67万元，已支付金额为103,939.1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61%。

(2) 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情况。2021 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26,256.5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金额 2,223.78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金额 1,750.91 万元，财政资金结余结转率小于 10.0%。

(3) 政府采购情况。政府采购均按照相关规定执行，采购申请审批程序合法合理，采购方式明确清晰，采购验收合法合规。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0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66.1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42.06 万元。

(4) 财务合规性。我院的资金管理、费用支付严格按照“三重一大”制度、支出审批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履行日常财务报账工作，实行专账核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合规且合乎流程，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情况。

(5)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在市卫健委的统一部署下，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在市卫生健康委官网上公开《2021 年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开《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 2020 年部门决算》。

2.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方面：我院项目的申报、批复均按照《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指南》及上级部门有关规定进行。项目采购招投标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我院《采购与招标管理规定》执行，并且做到重大事项严格按“三重一大”议事流程进行集体决策；充分发挥归口管理部门的专

业优势，按项目的内容分别由不同的部门把控完成，如科研项目由科教部负责，设备购置项目由事业发展部负责，信息化项目由信息中心负责等；财务、审计纪检等部门参与项目的合同签订等环节，有效降低项目风险。

项目监管方面：我院对所有项目按照相关制度、流程及时开展工作，对预算项目进行分解，落实到具体项目负责人；归口管理部门定期检查项目开展情况，督促项目实施进度；财务部定期反馈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对项目执行建立考核办法。形成项目监管长效机制，推进我院项目的顺利实施。

3. 资产管理

本单位公务用车共 14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封存停驶待处理 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96 台(套)。

2021 年年末总资产为 134,996.7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63,592.62 万元，非流动资产 71,404.09 万元。2021 年年末固定资产总额为 115,493.32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115,493.32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0%。

我院资产管理部门设置专职资产管理，使用科室指定专人对资产实施管理，在采购、入库、领用、盘点全生命周期的每一个环节实行严格管理和全过程跟踪。

4. 人员管理

编制核定数 361 人，2021 年年末实际在职人数为 299 人，含老工勤 2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2.82%；员额核定数 469 人，2021 年年末实际在职人数为 283 人。

5. 制度管理

我院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如预算管理办法、财政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办法、内控管理制度及支出审批制度等，严格按照制度相关规定开展日常工作。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立足“双区”优势，紧密围绕以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充分发挥“国家队”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优势，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全面推进各项年度重点工作，两手抓，两促进，脚踏实地，推动医院医疗、教育、科研、预防和管理各项工作取得新发展。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勇于承担重任，不折不扣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严格按照深圳市卫健委有关工作要求，慎终如始抓好疫情防控，实现医院疫情防控和医疗服务“两手抓、两不误”。深圳“5.12”疫情期间，先后派出6批次217人次医护人员全力增援疫情防控一线，圆满完成上级交办的任务。

2. “三甲”评审，以评促建，提升医疗质量及服务水平。

（1）紧密统筹，高位部署，三甲工作进入快轨道。2021年4月，根据广东省新版三甲评审细则，即刻启动迎评准备工作，6月、8月分别向深圳市、广东省卫健委提交三级评审申请材料。期间，召开冲刺动员大会，凝聚全员共识；成立7个评审小组和三甲专班小组，层层督导落实；建立每日

三甲联席会议、三甲一小时、周六上午三甲学习机制，实时推进创建进度。11月26-28日完成第一轮现场评审辅导培训；收集核验三甲评审第二部分医疗服务能力与质量安全监测数据277项，完成自评分析并提交至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初步完成质控体系建设，制定院科两级质控指标171项，开展专项培训28场次；针对专家辅导培训提出的问题，各评审小组建立问题整改台账，落实销账管理，持续分析整改。全院职工以最饱满的状态，迎接下一轮强化辅导直至创评成功。

（2）持续改进，以评促建，抓住契机推动医院全面发展。通过对三甲条款的全面梳理、查漏补缺，落实整改问题50余项；修订完成全院医疗、护理、科研、管理等各项制度135项；优化药品、耗材、设备管理等管理流程；完善全院质控、应急管理 etc 体系。目前，三甲创建已初见成效，医院管理各方面日趋完善。

3. 狠抓医疗质量，对标总院持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1）持续提高医疗数量与质量。虽受疫情影响，门、急诊量仍然保持进一步上升势头，高难手术占比进一步增加，死亡率逐年下降。截至12月31日，门、急诊共330,478人次，同比去年门、急诊量（含核酸）增加92.09%；出院人数17,785人次；介入手术例数8,409例；外科手术例数1663例；外科死亡率下降至0.05%；外科术后十日内死亡率0。危重病人抢救成功率98.56%；疑难危重收治CD型率98.26%。

(2) 推进医院标准化建设和质控管理。逐步完善科室设置，推动建设“以心血管治疗为主，相关学科协同发展”的一体化布局，确立了10个诊疗中心、21个临床科室。编制《2021年医疗工作制度汇编》《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开展核心制度督查200余次，开展医疗质量与安全培训2场。

(3) 加强新技术新项目的运用和管理。持续引进先进诊疗技术，引领区域发展，其中，心脏收缩力调节器（CCM）植入术为全国首例。

(4) 顶尖医疗技术为危重症患者带来福祉。搭建北-深患者绿色通道，依托“三名工程”项目，成功完成人工心脏手术、心脏移植手术、新生儿大动脉转位等高难度手术，其中，“第三代全磁悬浮人工心脏”装置撤除术为华南地区首例。

4. 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夯实高水平科研平台建设基础。

(1) 国家心血管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深圳取得阶段性进展。已建成“临床研究数据管理平台”“临床研究设计和数据分析平台”“生物样本库”三大平台。科研团队获批纵向科研立项6项，另承担深圳市心血管病医防融合项目、防治中心建设、南山区防治联盟建设、深圳市心血管病质控评价等任务。

(2) 深圳市心血管疾病重点实验室筹建工作有序推进。按照时间节点已初步完成人才队伍建设，完成科研测序技术平台、人工心脏研发平台、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实验平台、

细胞学技术平台、小动物实验平台等基础科研平台建设。

(3) 药物临床试验机构正式成立。建设完成药物临床试验机构 CRA 工作室、GCP 档案室、药物临床试验中心药房，制定临床试验机构管理制度 34 项、标准操作流程 59 项、技术规范 10 项、应急预案 5 项、工作表格 75 项（含器械和药物），协助专业科室修订专业科室规章制度 160 项，制定部门工作流程 7 项；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新专业备案工作培训 4 次，科室培训法规制度 7 场，邀请院外专家开展座谈会 1 次。已完成器械和药物 GCP 申报工作，药物备案心内科，器械备案心内科、心外科、体外循环科、麻醉科、检验科、放射科，并通过广东省药学会指定的第三方药物 GCP 检查评估。目前，器械备案检查已通过，等待广东省药监局正式评审。

(4) “珠江人才计划”项目成果显著。2021 年，完成专利申请 14 项，其中国际专利 1 项，实用新型获得授权 4 项，SCI 发表 2 篇，软件著作权授权 4 项，体外短中期磁悬浮离心血泵研发已完成泵头设计及样机，启动 3 只动物预实验；长期可植入人工心脏研发已完成两期动物实验，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5) 高端科研项目、论文硕果累累。2021 年度新增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子课题 1 项，市重点实验室筹建启动项目 1 项，拟立项深圳市杰青项目 1 项，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 项，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3 项，合计立项金额 1,004.7 万元；横向课题 2 项，立项金额 113.4 万元。通过院内科研项目培育种子计划，院级立项课题 25 项，立项金额 250.3 万元。共发表 SCI

论文 75 篇。

5. 优化管理机制，推动实现“三个转变”“三个提高”。

(1) 加速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已完成包含 DSA 室、急诊重症间、EICU、ECT、ICU、门诊电动扶梯和配电房升级改造在内的八大升级改造内容；二期科研综合楼项目已下达政府投资计划资金 5,500 万元，并举行奠基仪式，正式开工建设；三期医疗综合楼项目（含健康生活方式医学中心、国际医疗部）已完成房屋拆除和土地平整工作。

(2) 加大信息化投入力度。在总院的大力支持下，对标建设临床核心、运营、互联网便民服务三大系统，实现病历全结构化，耗材、药品、物资闭环管理，为患者提供全流程自助服务。目前，电子病历五级已通过省级审核，获得互联网医院资质，成为深圳市两家之一的高值耗材 UDI 试点医院。

(3) 多举措提高设备耗材采购性价比。以总院设备采购、耗材管理成功经验为标杆，优化管理流程，高效采购高质量、高性价比大型设备，单品采购价格下降最高达 46.0%，保修时间延长 1 年、续保价格下降最高达 63.0%。设立高值耗材二级库，积极推动医用耗材全流程信息化管理，同时，建立重点监控高值耗材二次遴选机制、使用调控管理机制，目前已成为深圳市医疗器械唯一标识系统建设试点单位。

(4) 全面提升人才队伍质量。坚持“大人才观”理念，创新北-深双聘机制，吸引各学科尖端人才，2021 年，引进国家杰青 1 名、国家优青 2 名，引进、培养地方级领军人才

2人、后备级人才3人、海外C类人才3人、深圳市杰青1人。制定《高水平医院建设人才待遇总览》《高水平医院引进人才考核管理办法》，完善人才引进后的管理评价与考核体系。同时，优化人才梯队结构，目前医院研究生以上学历占比27.6%，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70.5%。

(5) 加快构建心血管疾病防治闭环管理模式。医院已成为深圳市医防融合心血管病项目组长单位、南山区心血管联盟盟主单位，通过基层社区医联体平台APP、心电检测等平台，构建心血管病大数据基础框架。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2021年我院日常公用经费财政预算安排数为677.59万元，实际支出677.5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100.0%。

2. 效率性

2021年财政预算第一季度预算执行进度35.53%，第二季度执行进度52.92%，第三季度执行进度82.0%，第四季度执行进度90.53%，预算执行过程中因存在我院不可控的客观因素，市卫健委认可我院的预算进度为98.4%。

3. 效果性

社会效益方面：为患者提供优质医疗服务，每门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0.04万元（同比下降34.47%），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2.89万元（同比下降11.72%），外科死亡率下降至0.05%，疑难危重收治CD型率98.28%；全力增援疫情防控一线，累计采样超11万人次，圆满完成上级交办的任务；

共开展新技术新项目 12 项，其中，心脏收缩力调节器（CCM）植入术为全国首例；搭建北-深患者绿色通道，依托“三名工程”项目，成功完成人工心脏手术 4 例、心脏移植手术 16 例，新生儿大动脉转位 2 例，其中，“第三代全磁悬浮人工心脏”装置撤除术为华南地区首例；开展深圳市居民心力衰竭流行病学调查，已完成 15 个社区约 3,000 人的调查。

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方面：部门预算项目未涉及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指标，故此项不适用。

4. 公平性

2021 年群众信访全年总计 108 件，信访投诉件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结，有效投诉 20 件，办结率 100.0%。

在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上，2021 年度公众满意度平均季度得分 90.78，公众满意度提升 0.4%，且第四季度我院为全市三级公立医院公众满意度排名第一。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我院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加强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工作。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制度，根据《公立医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实施方法》（国卫财务发〔2020〕30号）及《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国卫财务发〔2021〕16号）等相关文件，制定《预算管理办法》及《财政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办法》，包括预算编制、审批、执行、调整、分析、考核和绩效等方面。

2. 根据相关预算绩效管理规定，我院在编报 2021 年预

算时，预算申报需填写测算依据同步编报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满意度等细化的指标完成填报。

3. 我院对项目实施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控，定期要求项目进行自查、分析，提交项目自查报告；按预算执行情况与奖金考核挂钩，落实项目预算执行责任，做到职责到位、责任到人。

4. 2021 年我院通过建立医院财务管理平台，构建全面预算、费控报账、资金支付和会计核算一体化体系，实现自动核减预算，达到预算全流程管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预算支出执行进度未达 100%

2021 年各季度财政资金预算支出进度为 35.53%、52.92%、82%、90.53%，剔除客观不可控因素后，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98.4%。影响预算支出进度其中主要是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无法达标（53.46%），客观不可控原因如下：信息化升级改造工程项目中的核心业务系统软件由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负责实施，核心业务系统软件各项建设工作已完成待支付，在卫健委的协调下与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多次沟通，这部分资金目前仍未支付；根据医院发展规划和学科建设目标，PACS 系统软件需要采购进口产品，在卫健委的协调下从年初开始已多次与市发改委和市财政局沟通，申请准许我院 PACS 系统软件采购进口产品，目前该申请已获市卫健委同意批复，但市发改委正式批复意见尚未正式下

达，致使 PACS 系统软件一直无法招标采购。

（2）部分责任科室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够

对绩效目标中各项指标的理解不到位，个别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不容易量化，造成绩效评价资料提供不够完整。

（3）项目完成及时性未达 100.0%

2021 年我院项目有 31 个，及时完成项目有 30 个，有 1 个项目未完成，原因是深圳市心血管急症救治质量控制中心项目因我院质控中心负责人工作变动，人员组织架构多次修订并上报市卫健委，未收到市卫建委下发的年度工作任务，无法开展年度质控及培训等相关工作，故未完成该项目。

2. 改进措施

（1）逐步提升预算编制的颗粒度，尽量编细编准，减少预算调整。目前要求预算编制时按工作计划将预算按经济分类编制并提供测算依据，如果出现预算编制时无法预见的情况，已在预算管理办法中明确了预算调整的流程，按流程规范预算调整。

（2）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提高责任科室对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认识和理解，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

（3）以后年度填报预算调整数时，应该将以前年度财政科研转回自有账户的资金、非同级财政拨款资金按照当年支出金额加入调整预算数中。

（4）我院虽然已达到全市三级公立医院患者满意度排

名第一名，但仍有提升空间。我院将进一步加强医患沟通，认真解答和处理患者所提出的问题，通过各种贴心细心耐心的交流，拉近医患之间的距离，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同时继续简化就医流程，推进自助支付工作，提高患者满意度，从而进一步提高患者满意度。

(5) 政府投资项目在整个进行过程时，除了合理编制预算项目方案和计划，同步应关注后续实际支出的相关情况。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后续计划

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安排支出计划需同时了解并留足其他部门协助所需时间。针对绩效目标设置存在的问题，财务部加强审核预算编制时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2. 相关建议

希望针对各个一级项目或各个行业制定一套符合该项目或行业特色的系统实用评价指标以供参考。建议财政局或卫健委组织预算绩效管理经验分享，提升工作水平。

*部门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			部门编码			118023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数	其中财政拨款（元）	其他资金（元）	总数	*其中财政拨款（元）	*其他资金（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三名专项	主要用于三名团队的支出	完成1.临床能力增强，可施行的外科手术量较去年同期上升138.73%，尤其是疑难手术较同期有上升，例如完成16例心脏移植手术，4例左室辅助手术，8例经导管主动脉瓣置换术（从无到有），4例经导管二尖瓣修复术（从无到有），帮助疑难病患者重获生命，且外科手术死亡率下降为0%；2.加大科研力度，发表SCI论文19篇，中文核心期刊20篇；申请新技术新项目11个，申请专利数11个；申报各类科研项目11项；3.继续加强人才培养，派医护人员进行进修，国内12人次，其中派往北京阜外医院9人次；4.继续拓展教学发展和学术交流，培养博士生及硕士生10名；举办国家级会议8次，省市级会议10次。	14755000.00	14755000.00	0.00	14172175.14	14172175.14	0.00
	医疗服务	主要用于医疗服务项目的支出	完成医疗设备、后勤设备及物资，办公设备采购工作；完成公立医院院长及后备人才职业化培训工作；心血管急症救治质量控制工作因项目负责人变动且未下达任务致未完成	27483784.69	27483784.69	0.00	20582163.25	20582163.25	0.00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完成本年度在职人员的工资发放和公用经费支出	197027303.00	197027303.00	0.00	196975503.00	196975503.00	0.00
	政府投资项目	主要用于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完成发热门诊、负压手术室改造及竣工验收；完成新增100床医疗设备的购置工作；信息化升级改造中配套硬件设备已完成，核心软件系统已完成上线和调试工作，因支付环节出现问题，与上级相关部门积极沟通中。外周软件系统完成招标16项，已验收5项	57672180.00	57672180.00	0.00	30835791.00	30835791.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完成实际情况					
	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先行示范区“双区驱动”发展机遇，围绕“建成国际先进、国内一流的高水平心血管疾病诊疗中心和全新机制的创新型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目标，2021年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秉承“品质”与“创新”的医疗服务理念，全力以赴争创“三甲”，并以创三甲为抓手，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能力与水平；持续打造高水平科研平台，重点做好几项重大科研项目，提高科研创新核心竞争力；深化改革创新，建立长效机制，进一步落实医保新政策；推进高水平医院建设，对标“国家队”定位，加强人才队伍、信息化及制度建设，提升医院精细化、现代化、科学化及可持续发展能力与水平；大力推进医院基本项目建设，做好一期项目升级改造收尾工作、二期项目开工建设以及三期项目方案设计及开工建设等工作，为医院发展提供硬件保障；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切实增强凝聚力和向心力，为医院健康发展及“十四五”顺利开局打下坚实基础，提供坚强保障。			2021年，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在深圳市委、市政府、市卫生健康委和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立足“双区”优势，以统筹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充分发挥“国家队”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优势，医教研防管各项工作推进有序、有力，实绩突出。目前，已被确定为“纳入国家布局承担重点疾病防治功能的高水平医院”，2021年10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国家发展改革委致函，申请将医院纳入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试点单位。 1.勇于承担重任，不折不扣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2.冲刺“三甲”评审，以必胜的决心迎接大考：紧密统筹，高位部署，三甲工作进入快轨道；持续改进，以评促建，抓住契机推动医院全面发展。 3.狠抓医疗质量，对标总院持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持续提高医疗数量与质量；推进医院标准化建设和质控管理；加强新技术新项目的运用和管理；顶尖医疗技术为危重症患者带来福祉。 4.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夯实高水平科研平台建设基础：国家心血管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深圳取得阶段性进展；深圳市心血管疾病重点实验室筹建工作有序推进；药物临床试验机构正式成立；“珠江人才计划”项目成果显著；高端科研项目、论文硕果累累。 5.优化管理机制，推动实现“三个转变”“三个提高”：加速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加大信息化投入力度；多措并举提高设备耗材采购性价比；全面提升人才队伍质量；加快构建心血管疾病防治闭环管理模式。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	数量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100%				
			论文发表篇数	>=50篇	75篇				
		质量	物资验收合格率	>=95%	100%				
			设备购置程序的合规性	>=100%	100%				
	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年底	2021年年底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安全事故数	=0	=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	员工或病人满意度	>=85%	90.78%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存在挤占挪用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5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不得分。	3.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3.0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00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一季度支出进度-一季度支出日份累计支出进度（即2.6.9）	5.7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80	

部门绩效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00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档次计分。1.满意度≥95%的，得6分；2.90%≤满意度<95%的，得4分；3.80%≤满意度<90%的，得2分；4.满意度<80%的，得1分。	4.00

部门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	部门编码	118023	部门预算总额	247657583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依照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所核准的诊疗科目开展活动；开展教学、学术交流及国际合作；开展医学科研、转化及技术服务和推广；开展心血管及相关疾病的预防控制。				
(二) 年底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在深市委、市政府、市卫生健康委和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立足“双区”优势，以统筹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充分发挥“国家队”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优势，医教研防管各项工作推进有序、有力，实绩突出。目前，已被确定为“纳入国家布局承担重点疾病预防功能的高水平医院”。2021年10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国家发展改革委致函，申请将医院纳入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试点单位。2021年的主要工作任务包括： 1.推进重点实验室建设 2.推进国家心血管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深圳建设 3.推进医院医防融合项目 4.推进互联网医院建设 5.推进创三甲工作 6.推进医院基本项目建设				
(三) 年底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院作为二级预算单位，严格依照市财政部门、市卫生健康委发布的本年度预算编制相关文件，明确预算编制要求，预算编制具体程序如下： 根据医院战略发展规划及上级主管部门的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确定年度预算计划目标，预算管理办公室组织科室开展年度预算和中期预算编制工作，按照“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程序，层层组织做好预算编制工作。经汇总、审核形成预算，报预算管理委员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市卫生健康委。所有收支全部纳入预算范围。 2021年初批复，我院部门预算收入94,650.95万元，比2020年减少7,358.15万元，减少7.21%，其中：财政拨款24,765.76万元、事业收入69,051.94万元，其他收入833.25万元。按预算项目划分，其中：人员支出38,775.30万元、公用支出48,684.8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181.14万元，项目支出6,009.70万元。 我院将2021年全部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在申报预算的同时，根据预算内容及项目情况编报绩效目标，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绩效指标符合实际，体现部门履职效果。				
(四) 年底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1) 资金支出情况。2021年财政项目总预算为29524.26万元，调整预算数为27164.32万元，已支付金额为26729.4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40%。 (2) 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情况。2021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26,256.56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金额223.78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金额1750.84万元，财政资金结余结转率 < 10%。 (3) 政府采购情况。政府采购均按照相关规定执行，采购申请审批程序合法合规，采购方式明确清晰，采购验收合法合规。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08.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66.1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42.06万元。 (4) 财务合规性。我院的资金管理、费用支付严格按照“三重一大”制度、支出审批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履行日常财务报账工作，实行专账核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合规且合乎流程，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情况。 (5)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在市卫健委的统一部署下，于2021年5月31日在市卫生健康委官网上公开《2021年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于2021年10月19日公开《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2020年部门决算》。 2.项目管理。 我院项目的申报、批复均按照《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指南》及上级部门等有关规定进行。项目采购招投标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我院《采购与招标管理规定》执行，并且做到重大事项“三重一大”议事流程进行集体决策；充分发挥归口管理部门的专业优势，按项目的内容分别由不同的部门把控完成，如科研项目由科教部负责、设备购置项目由事业发展部负责、信息化项目由信息中心负责等；财务、审计纪检等部门参与项目采购谈判、合同签订等环节，有效降低项目风险。 3.资产管理。 本单位公务用车共14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5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96台（套）。 2021年年末总资产为134996.71万元，其中流动资产63592.62万元，非流动资产71404.09万元。2021年年末固定资产总额为115493.32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115401.15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99.92%。 我院资产管理部设置专职资产人员，使用部门指定专人对资产实施管理，从采购、入库、领用、盘点全生命周期管理和全过程跟踪。 4.人员管理。 编制核定数361人，2021年末实际在职人数为299人，含老工勤2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82.82%；员额核定数469人，2021年末实际在职人数为283人。 5.制度管理。 我院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如预算管理办法、财政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办法、内控管理制度及支出审批制度等，严格按照制度相关规定开展日常工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 主要履职目标	立足“双区”优势，紧密围绕以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充分发挥“国家队”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优势，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全面推进各项年度重点工作，两手抓、两不误，脚踏实地，推动医院医疗、教育、科研、预防和管理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二) 主要履职情况	1.勇于承担责任，不折不扣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严格按照深圳市卫健委有关工作要求，慎终如始抓好疫情防控，实现医院疫情防控和医疗服务“两手抓、两不误”。深圳“5.12”疫情期间，先后派出6批次217人次医护人员全力增援疫情防控一线，圆满完成上级交办的任务。 2.“三甲”评审，以评促建，提升医疗质量及服务水平。 (1) 紧密统筹，高位部署，三甲工作进入快轨道。2021年4月，根据广东省新版三甲评审细则，即刻启动迎评准备工作，6月、8月分别向深圳市、广东省卫健委提交三级评审申请材料。期间，召开冲刺动员大会，凝聚全员共识；成立7个评审小组和三甲专班小组，层层督导落实；建立每日三甲联席会议、三甲一小时、周六上午三甲学习机制，实时推进创建进度。11月26-28日完成第一轮现场评审辅导培训；收集核检三甲评审第二部分医疗服务能力与质量安全监测数据277项，完成自评分析并提交至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初步完成质控体系建设，制定院科两级质控指标171项，开展专项培训28场次；针对专家辅导培训提出的问题，各评审小组建立问题整改台账，落实销账管理，持续分析整改。全院职工以最饱满的状态，迎接新一轮强化辅导直至创评成功。 (2) 持续改进，以评促建，抓住契机推动医院全面发展。通过对三甲条款的全面梳理、查漏补缺，落实整改问题50余项；修订完成全院医疗、护理、科研、管理等各项制度135项；优化药品、耗材、设备管理流程；完善全院质控、应急管理等等体系。目前，三甲创建已初见成效，医院管理各方面日趋完善。 3.狠抓医疗质量，对标总院持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1) 持续提高医疗数量与质量。虽受疫情影响，门、急诊量仍然保持进一步上升势头，高难手术占比进一步增加，死亡率逐年下降。截至12月31日，门、急诊共330,478人次，同比去年门、急诊量（含核酸）增加92.09%；出院人数17,785人次；介入手术例数8,409例；外科手术例数1,663例；外科死亡率下降至0.05%；外科术后十日内死亡率0。危重病人抢救成功率98.56%；疑难危重救治CD型率98.26%。 (2) 推进医院标准化建设和质控管理。逐步完善科室设置，推动建设“以心血管治疗为主，相关学科协同发展”的一体化布局，确立了10个诊疗中心、21个临床科室。编制《2021年医疗工作制度汇编》《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开展核心制度督查200余次，开展医疗质量与安全培训2场。 (3) 加强新技术新项目的运用和管理。持续引进先进诊疗技术，引领区域发展，其中，心脏收缩力调节器（CCM）植入术为全国首例。 (4) 顶尖医疗技术为危重症患者带来福祉。搭建北-深患者绿色通道，依托“三名工程”项目，成功完成人工心脏手术、心脏移植手术、新生儿大动脉转位等高难度手术，其中，“第三代全磁悬浮人工心脏”装置撤除术为华南地区首例。 4.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夯实高水平科研平台建设基础。 (1) 国家心血管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深圳取得阶段性进展。已建成“临床研究数据管理平台”“临床研究设计和数据分析平台”“生物样本库”三大平台。科研团队获批纵向科研项目6项，另承担深圳市心血管病医防融合项目、防治中心建设、南山区防治联盟建设、深圳市心血管病质控评价等任务。 (2) 深圳市心血管病重点实验室筹建工作有序推进。按照时间节点已初步完成人才队伍建设，完成科研测序技术平台、人工心脏研发平台、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实验平台、细胞学技术平台、小动物实验平台等基础科研平台建设。 (3) 药物临床试验机构正式成立。建设完成药物临床试验机构CRA工作室、GCP档案室、药物临床试验中心药房，制定临床试验机构管理制度34项、标准操作流程59项、技术规范10项、应急预案5项、工作表格75项（含器械和药物），协助专业科室修订专业科室规章制度160项，制定部门工作流程7项，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新专业备案工作培训4次，科室培训法规制度7场，邀请院外专家开展座谈会1次。已完成器械和药物GCP申报工作，药物备案心内科、器械备案心内科、心外科、体外循环科、麻醉科、检验科、放射科，并通过广东省药学会指定的第三方药物GCP检查评估。目前，器械备案检查已通过，等待广东省药监局正式评审。 (4) “珠江人才计划”项目成果显著。2021年，完成专利申请14项，其中国际专利1项，实用新型获得授权4项，SCI发表2篇，软件著作权授权4项，体外短中期磁悬浮离心泵研发已完成泵头设计及样机，启动3只动物预实验；长期可植入人工心脏研发已完成二期动物实验，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5) 高端科研项目、论文硕果累累。2021年度新增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子课题1项，市重点实验室筹建启动项目1项，拟立项深圳市杰青项目1项，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项，市自然基金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经济性 2021年我院日常公用经费财政预算安排数为677.59万元，实际支出677.5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100%。 2.效率性 2021年财政预算第一季度预算执行进度35.53%，第二季度执行进度52.92%，第三季度执行进度82%，第四季度执行进度90.53%，预算执行过程中因存在我院不可控的客观因素，市卫生健康委认可我院的预算进度为98.4%。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主要经验、做法	1.我院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加强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工作。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制度，根据《公立医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实施办法》（国卫财务发〔2020〕30号）及《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国卫财务发〔2021〕16号）等相关文件，制定《预算管理办法》及《财政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办法》，包括预算编制、审批、执行、调整、分析、考核和绩效等方面。 2.根据相关预算绩效管理规定，我院在编制2021年预算时，预算申报需填写预算依据同步编报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满意度等细化的指标完成填报。 3.我院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控，定期要求项目进行自查、分析，提交项目自查报告；按预算执行情况与奖金考核挂钩，落实项目预算执行责任，做到职责到位、责任到人。				

<p>(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p>	<p>1.存在问题</p> <p>(1) 预算支出执行进度未达100%</p> <p>2021年各季度财政资金预算支出进度为35.53%、52.92%、82%、90.53%，剔除客观不可控因素后，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98.40%。影响预算支出进度其中主要是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无法达标（53.46%），客观不可控原因如下：信息化升级改造工程项目中的核心业务系统软件由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负责实施，核心业务系统软件各项建设工作已完成待支付，在卫健委的协调下与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多次沟通，这部分资金目前仍未支付；根据医院发展规划和学科建设目标，PACS系统软件需要采购进口产品，在卫健委的协调下从年初开始已多次与市发改委和市财政局沟通，申请准许我院PACS系统软件采购进口产品，目前该申请已获市卫健委同意批复，但市发改委正式批复意见尚未正式下达，致使PACS系统软件一直无法招标采购。</p> <p>(2) 部分责任科室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够</p> <p>对绩效目标中各项指标的理解不到位，个别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不容易量化，造成绩效评价资料提供不够完整。</p> <p>(3) 项目完成及时性未达100%</p> <p>2021年我院项目有31个，按时完成项目有30个，有1个项目未完成，原因是深圳市心血管急救质量控制中心项目因我院质控中心负责人工作变动，人员组织架构多次修订并上报市卫健委，未收到市卫健委下发的年度工作任务，无法开展年度质控及培训等相关工作，故未完成该项目。</p> <p>2.改进措施</p> <p>(1) 逐步提升预算编制的颗粒度，尽量编细编准，减少预算调整。目前要求预算编制时按工作计划将预算按经济分类编制并提供测算依据，如果出现预算编制时无法预见的情况，已在预算管理办法中明确了预算调整的流程，按流程规范预算调整。</p> <p>(2) 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提高责任科室对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认识和理解，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p> <p>(3) 以后年度填报预算调整数时，应该将以前年度财政科研转自自有账户的资金、非同级财政拨款资金按照当年支出金额加入调整预算数中。</p> <p>(4) 我院虽然已达到全市三级公立医院患者满意度排名第一名，但仍有提升空间。我将进一步加强医患沟通，认真解答和处理患者所提出的问题，通过各种贴心细心的交流，拉近医患之间的距离，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同时继续简化就医流程，推进自助支付工作，提高患者满意度，从而进一步度提高患者满意度。</p>
<p>(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p>	<p>1.后续计划</p> <p>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安排支出计划需同时了解并留足其他部门协助所需时间。针对绩效目标设置存在的问题，财务部加强审核预算编制时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可衡量性。</p> <p>2.相关建议</p> <p>希望针对各个一级项目或各个行业制定一套符合该项目或行业特色的系统实用评价指标以供参考。建议财政局或卫健委组织预算绩效管理经验分享，提升工作水平。</p>